



公司代码：600547

公司简称：山东黄金

#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李国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卫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卫民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8,431,166,626.02	63,859,450,125.18	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698,594,474.72	28,759,779,614.42	6.7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7,388,009.90	636,818,669.81	-20.32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297,137,748.10	13,965,732,251.26	-4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18,539,626.20	563,314,208.72	-156.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7,340,357.45	565,277,849.81	-156.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6	2.40	减少 3.46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153.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3	-153.8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96,956.9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8,040.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4,094.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337.22	
所得税影响额	-622,109.07	
合计	-1,199,268.75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264,11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股份类别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A股	1,671,709,197	37.37%		质押	509,600,000	国有法人
山东黄金地质矿产勘查有限公司	A股	194,872,049	4.36%	77,948,821	无		国有法人
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A股	115,477,482	2.58%		无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股	108,834,732	2.43%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H股	858,769,274	19.20%		无		境外法人
	A股	66,430,023	1.48%		无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A股	35,991,480	0.80%		无		国有法人
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	A股	31,467,157	0.70%		无		国有法人
郭宏伟	A股	30,130,000	0.67%		无		境内自然人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A股	25,028,941	0.56%		无		国有法人
王卫列	A股	24,139,372	0.54%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股份种类及数量	



	的数量	种类	数量
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	1,671,709,197	人民币普通股	1,671,709,197
山东黄金地质矿产勘查有限公司	116,923,228	人民币普通股	116,923,228
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115,477,482	人民币普通股	115,477,482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08,834,732	人民币普通股	108,834,73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858,769,274	境外上市外资股	858,769,274
	66,430,023	人民币普通股	66,430,02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5,991,480	人民币普通股	35,991,480
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	31,467,157	人民币普通股	31,467,157
郭宏伟	30,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130,000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028,941	人民币普通股	25,028,941
王卫列	24,139,372	人民币普通股	24,139,37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与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地质勘查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青岛黄金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年数	上年末	变动原因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71,008,894.32	3,056,619,022.64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根据股权收购的进展情况，将前期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投资转入长期股权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6,166,892.00	1,594,110.0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并表基金个股期权价值变动所致
应收账款	347,328,510.47	169,904,246.64	主要原因是期末尚未收回的售金款余额增



			加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0,572,919.40	10,499,067.23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不准备持有至到期的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366,995,206.53	1,961,598,559.94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预付投资款转入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725,928,517.11	502,442,954.1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重分类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42,020,593.55	32,394,820.83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本期并购子公司该报表项目的金额
衍生金融负债	3,124,465.00	834,790.00	主要原因是并表基金的个股期权价值变动所致
合同负债	160,633,206.94	120,907,338.6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购金客户货款保证金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587,904,541.17	381,926,876.63	主要原因是部分企业受停产影响，本期按计划计提的薪酬尚未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273,712,890.27	478,474,837.39	主要原因是部分企业受停产影响导致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071,046,017.58	2,936,497,865.16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经营性黄金租赁增加及客户保证金增加所致
资本公积	8,329,288,424.21	6,311,132,478.03	主要原因是公司增发股份收购子公司所致
专项储备	8,295,892.65	1,688,890.92	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本期并购子公司该报表项目的金额

利润表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原因说明
营业收入	7,297,137,748.10	13,965,732,251.26	主要原因是部分企业受停产影响导致黄金产品销售量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6,644,708,527.81	12,220,910,198.87	主要原因是部分企业因停产导致黄金产品营业成本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01,351,350.74	154,674,910.50	主要原因是部分企业因停产影响

			导致销售量降低,本期计提的各项税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835,277,730.11	516,112,080.26	主要原因是部分企业停产期间原计入生产成本的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所致
其他收益	1,238,040.03	5,288,129.15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本期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减少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2,434,803.07	-8,349,819.51	主要原因是受市场行情波动影响子公司期货及黄金租赁等黄金交易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29,327.55	-540,007.90	主要原因是前期计提了信用减值准备的委托贷款本期收回所致
营业外收入	1,522,097.61	790,145.29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无需支付的应付款等增加
营业外支出	3,930,150.04	9,222,054.23	主要原因是公司公益性捐赠支出同比减少
所得税费用	36,551,969.95	224,278,454.24	主要原因是部分企业受停产影响本期利润减少导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原因说明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553,884.08	-1,180,174,252.50	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黄金期货、黄金交易产生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净流入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077,451.24	972,313,564.24	主要原因是本期以筹资为目的的黄金租赁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同比减少所致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①收购特麦克资源公司

2020年5月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收购特麦克资源公司并签署协议安排收购相关文件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认购特麦克资源公司新增发股份的议案》,公司、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黄金香港”)、特麦克资源公司(以下简称“特麦克”)于2020年5月8日签署《安排协议》,通过山东黄金香港在加拿大新设立的子公司,以每股1.75加元的价格,以现金方式向特麦克资源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及待稀释股份发出协议收购,公司将为山东黄金香港履行《安排协议》提供担保。同时,山东黄金香港与特麦克签订《同步非公开配售认购协议》,以1.75加元的价格认购总价1,500万美元特麦克新增发的普通股。特麦克为一家加拿大金矿公司,总部设在加拿大,在加拿大多伦多交易所(股票代码“TMR”)上市,主要在加拿大从事黄金资源的勘探、开采和生产。如上述交易全部完成,山东黄金香港将通过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特麦克100%股权。

加拿大投资审查局出于保护国家安全的目的,于 2020 年 12 月 18 日指示极光黄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极光黄金”)不实施根据《安排协议》所作的安排计划。2021 年 1 月 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特麦克项目〈安排协议〉的议案》,公司、山东黄金香港、极光黄金共同作为转让方与伊格尔矿业有限公司及特麦克资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5 日签署《转让、受让和约务更替协议》,公司、山东黄金香港和极光黄金矿业有限公司向伊格尔矿业有限公司转让《安排协议》及相关的协议项下的一切权利与义务。伊格尔矿业将以 2.2 加元/股的价格收购特麦克所有发行在外的股份。2021 年 1 月 20 日该协议正式生效,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协议已经履行完毕。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5 月 9 日、2020 年 11 月 28 日、2020 年 12 月 23 日、2021 年 1 月 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进展公告(临 2020-033、2020-035、2020-096、2020-109、2021-001、2021-002)。

### ②要约收购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6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 Cardinal Resources 公司并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公司的境外全资子公司山东黄金香港与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签署《要约实施协议》,山东黄金香港以每股 0.60 澳元的价格,以场外要约收购方式向持有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股东发出场外附条件要约收购,并以每股 0.46 澳元的价格认购总价 1,200 万澳元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新增发的 2,600 万股普通股。公司为山东黄金香港履行《要约实施协议》提供担保。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是一家成立于 2010 年,总部位于澳大利亚珀斯的黄金勘探开发公司,目前在澳大利亚证券交易所(股票代码“CDV.AX”)和多伦多证券交易所两地上市(股票代码“CDV.TO”)。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的核心资产是位于非洲加纳的 3 个黄金项目,分别是位于加纳东北部 Bole-Nangodi 成矿带的 Namdini 开发项目和 Bolgatanga 勘探项目,以及位于加纳西南部 Sefwi 成矿带的 Subranum 勘探项目。

2020 年 7 月 7 日山东黄金香港对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新增发的 2,600 万股普通股完成认购,认购总价为 1,196 万澳元。鉴于在要约期限内,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 Nord Gold S.E. 和加纳公司 Engineers & Planners Company Limited 先后对其发起收购,公司为顺利推进收购,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第四十次会议、第四十二次会议、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四十九次会议、第五十次会议、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收购价格从最初每股 0.66 澳元最终提高至每股 1.075 澳元,延长要约收购期,并对《要约实施协议》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公司已经完成对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 100%股份的收购,卡帝诺资源有限公司成为山东黄金香港的全资子公司。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6 月 19 日-2021 年 3 月 16 日期间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的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收购项目的相关进展公告(临 2020-045、2020-054、2020-055、2020-063、2020-064、2020-072、2020-073、2020-080、2020-081、2020-084、2020-085、2020-086、2020-087、2020-093、2020-094、2020-102、2020-103、2020-107、2020-108、2020-110、2020-111、2020-113、2021-004、2021-016)。

### ③收购恒兴黄金控股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恒兴黄金控股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新增发行 H 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议案》,公司以协议安排的方式将恒





兴黄金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兴黄金”）私有化，收购其 100%股份，收购对价将全部以公司发行的 H 股股份进行支付。本次收购的换股比例确定为：就每股被注销的计划股份，将获得 5/29 股山东黄金 H 股股份。本次公司新增发行 H 股全部用于支付恒兴黄金收购对价，发行的 H 股股份总数不超过 159,482,759 股（含本数），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发行对象为恒兴黄金的协议安排计划股东（以公司及恒兴黄金同日发布的联合公告为准）。恒兴黄金为一家于开曼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本次收购前，其股份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02303），主要业务为黄金开采及生产，核心资产是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哈萨克自治州伊宁县的金山金矿采矿权开采项目。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恒兴黄金已发行 925,000,000 股股份，柯希平、柯家琪父子间接控制恒兴黄金 75%的股份，其他股东持有恒兴黄金 25%的股份，董事长柯希平为恒兴黄金的实际控制人。

恒兴黄金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恒兴黄金股票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退市，公司新增发行的 159,482,759 股 H 股股份已在香港联交所主板市场挂牌并上市交易，公司股份总数由 4,313,946,766 股变更为 4,473,429,525 股。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0 月 9 日-2021 年 2 月 5 日期间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第五届董事会的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收购项目的相关公告（临 2020-075、2020-077、2020-078、2020-092、2021-005、2021-006、2021-009、2021-013）。

###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探矿权转采矿权确定性	黄金集团	(1) 东风探矿权已经具备转为采矿权的法定条件,可按照《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东风矿区采矿权和外围详查探矿权评估报告》(中联评矿报字[2014]第 1121 号)下称“评估报告”)中预计时间办理完毕采矿许可证;(2) 东风探矿权可以按照评估报告拟定的矿山设计生产规模办理采矿许可证。	2015 年 8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因涉及招远罗山省级自然保护区调整和生态保护红线重新划定,造成此项工作暂停。	积极与自然保护区和生态保护红线主管部门沟通,推进办理采矿许可证工作。
		山东黄金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色集团”)、王志强、金茂矿业	(1) 齐家沟-虎路线探矿权已经具备转为采矿权的法定条件,并可按照《山东省蓬莱市齐家沟-虎路线矿区深部及外围金矿勘探探矿权评估报告书》(海地人矿评报字[2014]第 53 号)中预计时间办理完毕采矿许可证;(2) 齐家沟-虎路线探矿权可以按照评估报告拟定的矿山设计生产规模办理采矿许可证。	2015 年 8 月 12 日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	是	否	因涉及生态保护红线重新划定,造成此项工作比原定计划推迟。该矿权已从山东省生态保护红线优化调整方案中调出,且已通过专家审查,并报至国务院,目前正在等待国务院最终批复。	密切关注生态保护红线调整方案的批复情况,积极与主管部门沟通,及时推进齐家沟和虎路线两个矿区的采矿权扩界变更的申请工作。
		山东黄金地质矿产勘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金地勘”)	(1) 新立探矿权已经具备转为采矿权的法定条件,并可按照《山东省莱州市新立村金矿勘探探矿权评估报告》(中联评矿报字(2014)第 1123 号)预计的时间办理完毕采矿权;(2) 新立探矿权可以按照评估报告拟定的矿山设计生产规模办理采矿许可证。	2015 年 8 月 12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是	否	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矿产资源整合的批复》(鲁政字(2017)99 号),公司将所属三山岛金矿、新立金矿两个	



							采矿权和三山岛金矿区外围地质详查、新立矿区 55-91 线矿段金矿勘探、新立村金矿勘探三个探矿权进行整合，整合主体为三山岛金矿。已领取整合后的新采矿许可证。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完整性、合规性	有色集团	(1) 保证本公司持有的山东黄金归来庄矿业有限公司(下称“归来庄公司”)70.65%股权和山东黄金集团蓬莱矿业有限公司(下称“蓬莱矿业”)51%股权均系依合法方式取得,上述企业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本公司拥有的上述股权权属清晰、完整,本公司对上述股权拥有合法、完整的处置权利;上述股权不存在质押、担保或其他第三方权利等限制性情形,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其他限制转让情形;(2) 保证持有的标的资产所经营业务合法,拥有的资产权利完整:A、标的公司已取得或正在办理为拥有和经营其财产和资产以及开展其目前所经营的业务所需的一切有效批准和证照,且正在办理之中的批准和证照并不存在任何实质性的法律障碍;B、标的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处分权;C、标的公司矿业权若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	2014 年 11 月 27 日,长期有效	否	否	因办理工业用地的土地指标较为紧张,蓬莱矿业未能取得足够的土地指标办理土地证。	经有色集团、金茂矿业、王志强要求,完善蓬莱矿业土地瑕疵的承诺履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p>矿业权价款, 本公司愿依照本公司所应承担的补缴价款额(即补缴价款额乘以本公司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之等额现金补偿山东黄金; (3) 标的公司的经营中不存在因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版权、商标或类似的知识产权而导致第三人提出权利要求或者诉讼的情形; (4) 标的公司未签署任何非正常商务条件的经营合同或安排并因此对标的公司财务或资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5) 除已向山东黄金披露的以外, 标的公司不存在对任何人的股权或类似于股权的投资或投资承诺; (6) 除已向山东黄金披露的以外, 标的公司不存在任何未偿还的借款、或有事项和其他形式的负债; (7) 标的公司没有收到任何债权人的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通知, 将强制性地处置标的公司的任何资产; (8) 标的公司自设立以来依法纳税, 不存在任何重大的到期应缴未缴的税费, 亦未遭受任何重大的税务调查或处罚; (9) 向山东黄金提供的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标的公司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的资产、负债(包括或有事项、未确定数额负债或有争议负债)及标的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所对应财务期间的盈利或亏损, 符合所适用的会计原则并真实反映了标的公司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或期间的财务状况; (10) 不存在任何针对标的公司的未决的或据乙方或标的公司所知可</p>					
--	--	--	--	--	--	--	--

			能提起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但单独或累积起来不会对标的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除外;(11)保证蓬莱矿业就其主要生产经营用地目前租赁使用的集体土地,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办理完毕《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且相关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之土地上建设的生产经营用房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并且按照本公司所持蓬莱矿业的股权比例承担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办理所发生的土地出让金等相关费用;(12)保证对归来庄公司历史超采事项进行规范整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资产完整性、合规性	金茂矿业; 王志强	(1)保证所持有的蓬莱矿业股权权属清晰、完整,本公司对上述股权拥有合法、完整的处置权利;上述股权不存在质押、担保或其他第三方权利等限制性情形,亦不存在被查封、冻结、托管等其他限制转让情形;(2)保证持有的标的资产所经营业务合法,拥有的资产权利完整:A、标的公司已取得或正在办理为拥有和经营其财产和资产以及开展其目前所经营的业务所需的一切有效批准和证照,且正在办理之中的批准和证照并不存在任何实质性的法律障碍;B、标的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处分权;C、标的公司矿业权若被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矿业权价款,本公司愿依照本	2014 年 11 月 26 日,长期有效	否	否	因办理工业用地的土地指标较为紧张,蓬莱矿业未能取得足够的土地指标办理土地证。	经有色集团、王志强、金茂矿业要求,完善蓬莱矿业土地瑕疵的承诺履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及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p>公司所应承担的补缴价款额(即补缴价款额乘以本公司所持标的公司股权比例)之等额现金补偿山东黄金；(3) 标的公司的经营中不存在因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版权、商标或类似的知识产权而导致第三人提出权利要求或者诉讼的情形；(4) 标的公司未签署任何非正常商务条件的经营合同或安排并因此对标的公司财务或资产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5) 除已向山东黄金披露的以外, 标的公司不存在对任何人的股权或类似于股权的投资或投资承诺；(6) 除已向山东黄金披露的以外, 标的公司不存在任何未偿还的借款、或有事项和其他形式的负债；(7) 标的公司没有收到任何债权人的具有法律效力的书面通知, 将强制性地处置标的公司的任何资产；(8) 标的公司自设立以来依法纳税, 不存在任何重大的到期应缴未缴的税费, 亦未遭受任何重大的税务调查或处罚；(9) 向山东黄金提供的标的公司的财务报表真实及公允地反映了标的公司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的资产、负债(包括或有事项、未确定数额负债或有争议负债)及标的公司截止财务报表所对应财务期间的盈利或亏损, 符合所适用的会计原则并真实反映了标的公司于财务报表所对应时点或期间的财务状况；(10) 不存在任何针对标的公司的未决的或据乙方或标的公</p>					
--	--	--	--	--	--	--	--

			<p>司所知可能提起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但单独或累积起来不会对标的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诉讼、仲裁、调查、权利主张或其他程序除外;(11)保证蓬莱矿业就其主要生产经营用地目前租赁使用的集体土地,在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办理完毕《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且相关拥有《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之土地上建设的生产经营用房办理完毕《房屋所有权证》,并且按照本公司所持蓬莱矿业的股权比例承担上述《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及《房屋所有权证》办理所发生的土地出让金等相关费用。</p>					
--	--	--	--	--	--	--	--	--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计公司2021年6月份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较大变动。

2021年年初，山东五彩龙投资有限公司栖霞市笏山金矿、山东招远曹家洼金矿（为两家地方企业，均非山东黄金所属企业）发生安全事故，公司及控股股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在事故救援过程中勇于担当，积极发挥行业龙头作用，为事故抢险救援做出了突出贡献。因受上述两起安全事故的影响，公司所属山东省内矿山根据当地主管部门的要求，自2021年2月开始开展安全检查。因上述停产安全检查导致公司产能受到较大影响，一季度公司黄金产量同比降幅40%。公司利润因此下滑，导致一季度出现亏损。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山东省内所属山东黄金矿业（莱西）有限公司、山东金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山东黄金矿业（鑫汇）有限公司已恢复正常生产；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三山岛金矿的主要矿区、山东黄金矿业（玲珑）有限公司的东风矿区及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新城金矿、山东黄金矿业（莱州）有限公司焦家金矿已经通过复工验收，并逐渐恢复生产，因受相关主管部门爆破器材管控等原因的影响，日生产能力均未达到证载能力；山东黄金矿业（沂南）有限公司、山东黄金集团蓬莱矿业有限公司、山东黄金归来庄矿业有限公司三家企业以及玲珑金矿的其他矿区目前仍在积极与相关主管部门申请复工复产事宜。

公司名称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国红
日期	2021年4月29日